

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CSD-2019-003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诚信廉政承诺书	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一、说明.....	13
二、招标文件.....	13
三、投标文件编写.....	14
四、投标文件递交.....	20
五、开标与评标.....	21
六、授予合同.....	28
七、相关费用.....	29
八、 质疑.....	29
九、保密和披露.....	30
十、解释权.....	31
十一、其他.....	31
第三章 评分办法	32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35
一、 项目概况.....	35
二、 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35
三、 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40
第五章 合同格式	41
第六章 附 件	47
附件一： 投标函.....	47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48
附件三： 设备的制造商授权书.....	49
附件四： 开标一览表.....	50
附件五： 报价明细表.....	51
附件六： 投标报价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52
附件七： 投标报价外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53
附件八：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54
附件九： 近年类似业绩一览表.....	55
附件十： 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56
附件十一：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7
附件十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7
附件十三： 投标人基本情况.....	58
附件十四： 投标人资信证明.....	59
附件十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	60
附件十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1
附件十七：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62
附件十八：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63
附件十九：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64
附件二十：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65
附件二十一：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66

第一部分 诚信廉政承诺书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招标单位、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招标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
 6. 不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中标后，不向招标单位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 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单位签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二次） 招标公告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山东大学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项目编号：HCS D-2019-00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崔娟

项目联系电话：0531-58562236 87039399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山东大学

地址：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联系方式：王老师

联系方式：0531-88366151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人：崔娟

联系电话：0531-58562236 87039399

代理机构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五路 256 号青年大厦 5 楼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

1. 采购项目名称：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2. 数量：1 套

3. 项目基本概况介绍：化学与化工学院目前使用的设备为 09 年采购的 HORIBA HR800 拉曼光谱仪，该设备为可见波段镀膜，无法升级紫外激发波长，目前研究方向需要用到紫外激发，以及需要配合各类的原位样品池做原位电化学等分析；另拉曼作为无损表征

材料的一个有效手段，近年全校测样量急剧上升，故需要购置一台新的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紫外原位拉曼光谱仪。

本项目共分为 1 个包。本项目经核准允许采购原装进口产品。投标人不得对所投货物和服务分解后进行响应。本项目预算为人民币 272.945 万元（包含外贸相关费用）。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本项目制造、供货或实施能力，响应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制造商或其合法代理商；

2. 核心产品同一品牌只允许一家投标人参与投标，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且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出具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书（原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预算金额：272.945 万元（人民币）（包含外贸相关费用）

时间：2019 年 1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 月 25 日 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济南市市中区经五路 256 号青年大厦 5 楼 520 室

招标文件售价：¥30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代表须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及上述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到济南市市中区经五路 256 号青年大厦 5 楼 520 室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获取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通过。

四、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2 月 26 日 14:00

五、开标时间：2019 年 2 月 26 日 14:00

六、开标地点：济南市山大南路 27 号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C804 会议室

七、其它补充事宜

本公告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规定的相关政策。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正文与“前附表”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	
1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2	项目编号：HCS D-2019-003
3	采购人：山东大学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531-88366151
4	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崔娟 联系电话：0531-58562236 0531-87039399
5	资金来源：已落实
6	<p>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资格要求。</p> <p>注：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山东”网站 (www.creditsd.gov.cn) 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已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进行资格审查时，其投标将被否决。</p> <p>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并承诺查询记录仅用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不用于其他目的。</p> <p>2)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未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p>

序号	内 容
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和修改	
7	<p>提交疑问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16 天前。</p> <p>提交疑问方式：发送电子邮件至代理机构邮箱 huachun1992@126.com（发送 word 文档及清晰可辨的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各一份），邮件主题为“XX 公司关于 XX 项目的疑问”，邮件须注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p>
8	<p>领取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p> <p>领取方式：招标代理机构将答疑、澄清或修改文件同时发送邮件至各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邮箱，但不标明问题的来源。投标人须于收到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后 1 日内发送加盖公章的回执单到代理机构邮箱。</p>
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第 9 条。
10	“投标报价”详见“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11	<p>投标文件份数：</p> <p>1、纸质投标文件 <u>6</u>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u>5</u> 份；</p> <p>2、USB 接口设备存储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u>1</u> 份；</p> <p>3、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一式三份。</p> <p>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双面打印或复印（A4 幅面）。电子版投标文件须与纸质投标文件严格一致，USB 接口设备须标记供应商名称。</p> <p>电子文档应包含 2 个部分：</p> <p>第一部分：投标文件完整电子版</p> <p>第二部分：扫描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加盖公章）中以下表格，将扫描件分别存储为独立的 PDF 文档：</p> <p>A. 开标一览表</p> <p>B. 报价明细表</p> <p>C. 技术响应一览表</p> <p>D. 商务响应一览表</p>
12	<p>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p> <p>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及开标一览表分别密封，并在封</p>

序号	内 容
	<p>面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p> <p>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p> <p>2) 投标文件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或开标一览表</p> <p>3)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传真</p> <p>4) 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注明“于 2019 年__月__日__时之前不准启封”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p> <p>注：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内即可。</p> <p>其余签署及盖章的详细要求按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第 12 款执行。</p>
13	<p>投标文件的装订：供应商须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按照投标文件组成的顺序胶装成册，并在首页编制含有对应页码的“投标文件目录”。</p>
<p>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有效期</p>	
14	<p>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万元整。</p> <p>接收投标保证金的账户信息：</p> <p>开 户 名：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p> <p>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济南经五路支行</p> <p>账 号：1602111819000043315</p> <p>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网银转账或电汇</p> <p>备注：可简写项目名称</p> <p>★1、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2 月 25 日中午 12 时，逾期到帐的，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须按上述规定从投标单位账户转出。投标人须于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缴纳成功后的回单发送到代理机构邮箱 huachun1992@126.com。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银行信息交换时间，由此带来的保证金不能按时到账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15	<p>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120 日历天</p>
<p>投标文件的递交</p>	

序号	内 容
16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9年2月26日13:30-14:0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2月26日14: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同开标地点。
开 标	
17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地 点：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C804 会议室。
18	验证：1、投标人应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2、评标时将核验评标办法中打分项涉及的原件（详见评分办法）。 3、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相关原件（如有）。
评 标	
19	评标委员会组成：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0	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各投标人进行排序，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授 予 合 同	
21	在向供应商授予中标通知书时，采购人有权变更数量和服务的内容。
相关费用	
22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2003]857号文、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货物类”收费标准下浮50%后向代理机构交纳。
其他	
23	交货期：收到信用证五个月内（进口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交付验收

序号	内 容
	(供应商可自报最短交货期)
24	<p>保修条款:</p> <p>A. 保修期 1 年。</p> <p>B. 中标人应在验收合格之日起到保修期满前一个月内, 进行一次现场全面免费检查, 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问题应负责解决。</p> <p>C. 中标人需提供负责售后服务的部门或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维修响应一般情况下 4—8 小时, 终身维修。一般问题应在 1 周内解决, 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 1 月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否则中标人应赔偿相应损失。</p> <p>D. 中标人应定期回访用户。</p> <p>E. 投标人必须列明保修期后的各项收费标准, 需购买的附件和零配件的价格应按主机合同的折扣率给予优惠。</p> <p>F. 仪器中的软件享受终身免费升级。</p>
25	付款方式: 100%信用证, 其中 90%货款凭装运单据支付, 10%尾款凭验收小组签字确认且加盖公章的验收报告支付。
26	履约保证金: 无。
27	投标人应派熟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出席开标会议,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或说明。
28	<p>★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272.945 万元人民币(含外贸相关费用)。投标报价与外贸相关费用(如有)的总和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关于投标报价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10.1 条。</p> <p>说明: 1) 若报价为非美元的其他外币, 折成美元计算; 外贸相关费用由招标人在预算中负责支付。</p> <p>2) 免税手续由外贸代理公司办理, 中标单位、招标人配合。</p> <p>3) 对原产于美国的产品, 进口时在正常的科创免税之外, 中国政府加征的特殊关税由中标人承担。</p>
29	本采购项目经核准允许采购原装进口产品。

序号	内 容
30	<p>安装验收：</p> <p>A. 设备验收由专家组和中标人联合在山东大学校区用户单位进行，验收条件按照合同规定执行。验收合格后填写山东大学贵重仪器设备验收记录表，该验收单作为支付中标人货款的依据。</p> <p>B. 对安装有特殊要求的设备，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用户提出安装场地环境要求，用户负责如电源、地线、温度和湿度设备、静电和防尘设备等安装场地的准备。</p> <p>C. 中标人应提供各种文档资料和中文电子版说明书以及调试仪器所需要的工具。</p> <p>D. 中标人派专门人员将仪器安装并调试好，达到说明书技术指标的要求。</p>
31	<p>培训：</p> <p>A. 中标人应对用户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使其能掌握有关设备的使用、维护和管理等工作要求。</p> <p>B. 及时提供相关领域新技术与新信息，终生免费提供相关实验室技术咨询。</p>
32	<p>其他条款：10 年内提供一次免费搬迁。</p>
33	<p>其他：此设备为交钥匙工程。</p>
34	<p>★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显示设备，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具体品目在当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以“★”标注）。本次采购中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应按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填报，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报，否则视为无效投标。</p>
35	<p>本招标文件中标注有“★”号条款的，是关键的实质性条款，未响应该实质性条款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采购人

系指山东大学。

2. 代理机构

系指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 合格供应商

系指满足本招标文件招标公告中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且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组成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发出的澄清、答疑和补充、修改文件组成。

6. 招标文件答疑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于前附表第7项所述时间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到代理机构。在前附表第8项所述时间之前，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不标明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须在收到代理机构的书面答复后24小时内书面签章回复。

7. 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7.1 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有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以书面补充文件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所有供应商。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2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各供应商。

7.3 供应商须在收到代理机构的澄清、修改或变更后24小时内书面签章回复。

三、投标文件编写

8.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和代理机构就招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8.2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四部分组成，包括资格证明文件、报价表、商务文件及技术文件。

9.1 资格证明文件

(1) 诚信廉政承诺书；

(2) 投标函（附件一）；

(3) 国内企业参与投标应提供经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5) 供应商所投货物是进口产品的，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附件三），授权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副本使用授权书复印件。若中标，在货物验收的同时必须提供该货物的产品合格证书和原产地证明书；

(6) 制造方情况表；

(7) 仪器、设备的检测、检验报告（如有）；

(8) 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按附件十一的要求提供）

或投标人依法免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十二）；

(10) 近二年（2016、2017年）财务决算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按附件十四的要求提供）；

(1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12)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的信用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已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的资格审查时，其投标将被否决。

(1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开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需携带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供查验。

9.2 报价表

(1) 开标一览表（附件四）；

(2) 报价明细表（附件五）；

(3) 投标报价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附件六）；

(4) 投标报价外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附件七）。

9.3 商务文件

(1) 山东大学设备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附件八）；

(2) 近年类似业绩一览表（附件九），须提供相关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原件供查验，证明材料复印件附在类似业绩一览表后；

(3) 交货时间及售后服务承诺；

(4) 投标人基本情况（附件十三）；

(5) 其他优惠条款（格式自拟）：投标人提供的优惠条款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投标人在澄清过程中追加的优惠条款一般不作为评标的考虑因素；

(6)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9.4 技术文件

(1) 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附件十）；

(2) 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技术规范响应情况佐证材料（包括制造商对外公布的宣传彩页及技术白皮书或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其他证明材料，材料为英文或其他非中文语言的，须同时提供中文的翻译本。供应商修改、遮掩、涂改原始证明材料或提供虚假翻译本谋取中标的，采购人可将其不良行为记录上报主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 系统组成说明、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4) 设备配置明细表（关键元器件明细表）；

(5) 产品制造、安装、调试、验收标准；

(6) 产品的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内容及措施；

(7)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附件十七）、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附件十八）、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附件十九）、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如有）（附件二十）；

(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附件中无格式文档的，投标人可自定文档格式以制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内容。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所报货物的技术参数和拟提供的服务情况，对应采购人要求的技术规格指标和服务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和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不得复制粘贴招标文件中采购人的参数及要求作为其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认定。

10. 投标报价

★10.1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272.945 万元。国产设备投标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进口设备投标报价币种为非人民币的美元等国际流通货币免税价(CIP 山东大学交货价)，报价不含外贸相关费用。

进口产品采用非人民币方式报价的，其换算后的人民币价格按以下公式计算：换算后人民币价格=投标报价（外币）×（汇率+外贸相关费用 0.30），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加外贸相关费用经换算成人民币后若高于采购预算，其投标文件均被拒绝。

国产设备应为完税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均被拒绝。

说明：1) 若报价为非美元的其他外币，折成美元计算；汇率为开标时中国银行公布的美元对人民币的现汇卖出价；公式中的外贸相关费用由招标人在预算中负责支付。

2) 免税手续由外贸代理公司办理，中标单位、招标人配合。

3) 对原产于美国的产品，进口时在正常的科创免税之外，中国政府加征的特殊关税由中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限报一种方案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投标人对投标报价作出优惠的，其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均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投标人对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应在报价明细表和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该说明或优惠不予认可。

10.3 报价内容包含主机、配件、安装、调试、验收、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杂费、保险费及招标文件技术和商务条款所列所有配置及相关服务以及设备正常运行所需的全部费用。

★10.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5 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正本不符，以开标一览表为准，但开标一览表有明确文字错误的除外。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0.6 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

11. 投标文件编写

1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2 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过程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双面打印**或复印（A4 幅面）。

11.3 投标文件应按本须知第 9 款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11.4 投标人须如实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其技术指标，如必要，应说明其测试条件和测试方法并提供原厂技术资料（DataSheet）并盖章，作为最终认定证据。

11.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设备主要技术指标、规格和性能、技术参数值的详细说明，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或与公章同等法律效力的单位印鉴的白皮书或其他证明材料原件作为佐证，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均不接受上述要求以外的彩色影印件（或扫描件）、黑白图片或网站截图等其他方式的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认定。

11.6 若投标文件中投标人针对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的响应情况与制造商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相符，有可能导致其技术响应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认定。

11.7 投标人提供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如有关货物/服务的技术部分）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或中英文对照，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若投标人的中文翻译本与英文版明显不符的，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认定。

11.8 投标人对上述材料弄虚作假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被列入山东大学

不良行为记录黑名单内，一至三年内禁止其投标。

12.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带“盖章”字样处及投标文件封面、封套均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与公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单位印鉴(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中须附授权委托书。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供应商必须按规定签署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及盖章的投标文件无效。

13.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13.1 供应商应准备的投标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供应商应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13.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14. 投标文件装订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

15. 投标保证金

15.1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第 14 项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如供应商有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有权依法向其提出索赔，供应商应当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1) 开标后，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竞争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7) 供应商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5.3 保证金的退还:

- 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项。投标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 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 采购人有权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 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投标文件递交

17.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7.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17.2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 则按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7.3 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签收

18.1 本项目只接受现场递交书面形式的投标, 其他形式的投标不予接收。

18.2 投标截止时间后对供应商已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9. 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 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任何修改内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不得涂抹。

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正式签署的修改文件组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投标文件一致。

19.3 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允许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

19.4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本次招标的开标、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织实施。

20. 开标

20.1 本项目开标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开标会议由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参加开标的供应商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需出席开标会议，若供应商未派人员出席开标会议，则视同为该供应商默认开标结果。

20.2 开标时，应当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20.3 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20.4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0.4 开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同时，评标委员会将核验供应商的加分项涉及的证明材料原件。

2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

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中央高校、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可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外自行选择评审专家。

22. 评标原则

22.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2.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22.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2.4 保密性原则：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2.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进行评审。

2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审因素包括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24. 初步评审

24.1 初步评审是对投标文件的资格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在评审活动开始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

24.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4.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或投标文件散装或者活页装订的；
- 2)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文件载明的交货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招标人接受；
- 6)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未按规定填写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或涂改未加盖公章确认的；
- 7) 投标文件载明的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8) 投标文件中的产品规格、技术参数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未填写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 9) 投标人要求的付款方式、保修期及投标文件有效期等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未填写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的；
- 10) 投标报价与外贸相关费用（如有）的总和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 11)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其为无效投标；
- 12) 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带★号实质性条款的；
- 13) 技术参数中带★条款不接受负偏离，如有偏离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中其他条款出现 10 条技术规格指标未响应或负偏离或者技术规格指标减分达到 10 分（含 10 分）及以上的；
- 14) 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4.4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5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4.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7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4.8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属于串通投标、被视为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资格资质证书、弄虚作假等情形的（详见第31条），各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均无效。

24.9 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确定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名单，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综合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继续评标。

25. 综合评审

25.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

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投标人技术得分高、报价得分高进行排序，确定排名在前的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5.2 如本项目采购内容包括多种产品，即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采购清单中标注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每一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如未标注核心产品的，供应商应主动询问。

26. 投标不一致时的修正和处理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询问。供应商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投标。

27.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采购人也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承诺给予采购人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8. 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28.1 如出现有效投标供应商达不到法定数量、串通投标以及供应商互相诋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

28.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供应商投标瑕疵滞后的处理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发现，采购人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供应商被拒绝或被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自行承担。

30.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将予以废标：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6)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31. 串标

供应商出现串标或影响招标的违法行为时，采购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给采购人、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3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3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信息；
- (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4) 采购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招标文件；
- (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6) 采购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31.4 禁止以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或以他人名义投标。

31.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六、授予合同

32. 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为维护国家公共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可依法做出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的决定。

33. 中标通知书

33.1 确定中标结果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3.3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经查询，如中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等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另行选择排名紧随其后的第二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34. 签订合同

34.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3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4.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七、相关费用

本项目招标相关费用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2 项。

八、质疑

35. 质疑提出与答复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供应商有权对自身的权益进行维护，根据如下：

3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5.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5.4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35.5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5.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九、保密和披露

36. 保密和披露

36.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6.2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标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36.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或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或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十一、其他

需对“供应商须知”正文进行补充的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分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每位评委应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以下称为有效供应商）进行逐项评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0.30 × 100。
2	技术条款响应情况	15 分	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价打分，满分 15 分。技术参数中带★条款不接受负偏离，如有偏离按无效报价处理。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中其他条款每出现 1 条技术规格指标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减 1 分（减分达到 10 分（含 10 分）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文件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	技术方案	35 分	对投标文件的以下内容进行评价打分： 1、对所投系统的精确度、分辨率性能是否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价，优：5-7 分，良：3-5 分，一般：0-3 分。 2、对所投系统的灵敏度、响应速度是否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价，优：5-7 分，良：3-5 分，一般：0-3 分。 3、对所投系统的分析范围、分析区域及功能性是否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价，优：5-7 分，良：3-5 分，一般：0-3 分。 4、对所投系统的可拓展性、稳定性等功能情况进行评价，优：5-7 分，良：3-5 分，一般：0-3 分。 5、对所投系统的配套设备功能是否齐全，是否满足科研需要，是否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总体评价，优：5-7 分，良：3-5 分，一般：0-3 分。
4	业绩	5 分	制造商或投标人提供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所投相同品牌、型号产品的业绩，每有一项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持合同等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查验，且该证明材料能体现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价格，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定）。
5	商务条款满足情况及售后服务	13 分	1. 满足《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的交货时间、付款方式、安装验收条款得 6 分。凡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2 分。 2. 保修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 分，每增加 1 年加 1 分，最多得 3 分； 3. 评委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具体售后服务实施方案（包括培训计划），承诺故障处置方案（包括响应时间、解决时间等），保修期后的各项收费标准，软件升级情况，售后服务网点等酌情打分。优：3-4 分；良：2-3 分；一般：0-2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6	其他	2分	根据投标方案编制有无漏项，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规范完整、表述清晰、图文并茂、便于理解及投标人现场答疑情况酌情得0-2分。
满分		100分	

注：1、上表中明确标注须查验原件的，投标时需提供原件供校验且投标文件附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2、本细则只针对有效投标文件予以评分，评分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3、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4、投标人总分相同，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人总分相同、报价得分相同，技术条款响应情况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5、本项目应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国家有关节能环保、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在综合评审打分时，需按以下要求计算、调整最后打分：

5.1 节能、环保政策

1) 按国家现行有关节能、环保政策执行；

2) **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按照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报；**对采购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而提供节能产品的须单独分包列明；投标人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在证书有效期内。

3) 评标时具体加分幅度如下：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技术分加分幅度：4%（即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占该包总报价权重×4%×35分）；

4) 投标人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方可按第3)条给予加分：

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应附件格式填报，提供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财政部及相关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的全页截图（含页码），投标人所投产品须突出标注；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定和加分。

5.2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1) 按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以下简称“办法”）执行，本次招标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

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评审价格=投标报价*（1-6%）。

2) 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人须符合以下条件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方可给予价格评审扣除：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加本次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投标人需提供《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十五），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予认定。

注：本款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人员规模、经营规模相对较小的企业，包括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型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5.3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1) 本次招标对符合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评审价格=投标报价*（1-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投标人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评审价格扣除情形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十六），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应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予认定。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5.4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政策

本次招标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如投标人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并将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予认定。

注：本款（第5款）所涉的政府采购政策的执行如果有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相抵触之处，最终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为准。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化学与化工学院目前使用的设备为 09 年采购的 HORIBA HR800 拉曼光谱仪，该设备为可见波段镀膜，无法升级紫外激发波长，目前研究方向需要用到紫外激发，以及需要配合各类的原位样品池做原位电化学等分析；另拉曼作为无损表征材料的一个有效手段，近年全校测样量急剧上升，故需要购置一台新的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紫外原位拉曼光谱仪。

本项目共分为 1 个包。本项目经核准允许采购原装进口产品。投标人不得对所投货物和服务分解后进行响应。

二、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配置序号	配置名称	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1	主机要求	★要求仪器应为科研型，具有高度整体性，主要部件（科研级显微镜、光谱仪、CCD 探测器等）均集成在同一主机内，以保证仪器短期及长期稳定性。具有较高的自动化程度，包括紫外在内所有激发波长自动切换，光栅自动切换，无需手动更换操作。扩展灵活，可方便的适配高低温变温样品池，原位电化学反应池等不同类型原位反应池。	1
1.2		★要求仪器采用高端长焦光谱仪，焦长 $\geq 700\text{mm}$ 。	
1.3		要求仪器采用无色差，无象差单级光谱仪，以避免紫外至可见波长跨度产生的色差	

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1.4		具有可扩展性，可与原子力显微镜/近场光学显微镜联用（RAMAN / AFM / NSOM），并无需对拉曼光谱仪做任何改造。	
2.1	激光器	325nm 气体激光器，功率不低于 25mW。低波数性能好于 150 波数	1
2.2		532nm 固体激光器，功率不低于 100mW。低波数性能好于 50 波数	1
2.3		632.8nm 气体激光器，功率不低于 17mW。低波数性能好于 50 波数	1
2.4		785nm 固体激光器，功率不低于 100mW。低波数性能好于 50 波数	1
2.5		不同激发波长采用独立的，按波长独立优化的激光入射光路。	
2.6		软件控制自动切换激发波长（包括紫外波长），无需手动更换调节光谱仪内光学元件，切换后无需重新调整仪器光路。	
2.7		每个激发波长均配置干涉滤光片和瑞利滤光片，滤除等离子线和瑞利散射。	1
2.8		Edge 瑞利滤光片软件控制自动切换。软件控制自动调节 Edge 瑞利滤光片角度，优化低波数性能。	
3.1	光谱仪	光谱范围：200 nm 到 1100 nm，全光谱范围内支持 4 种扫描模式，单窗口信号采集、多窗口连续信号采集、多窗口断续信号采集和连续扫描信号采集，无接谱。	
3.2		光谱分辨率（需要提供测试条件及证明文件） 红外 $\leq 0.35\text{cm}^{-1}$ （测试氙灯 837nm 半高宽， ≤ 1800 光栅，50um 狭缝） 可见 $\leq 0.65\text{cm}^{-1}$ （测试氙灯 585nm 半高宽， ≤ 1800 光栅，50um 狭缝） 紫外 $\leq 1.6\text{cm}^{-1}$ （测量汞灯 365nm 半高宽，2400 刻线光栅，50um 狭缝）	
3.3		仪器整体光通量大于 30% 保证仪器的高通光效率和高灵敏度	
3.4		高灵敏度：硅三阶峰的信噪比好于 25:1，并能观察到四阶峰。（测试条件：采用 532nm 激发，光谱分辨率 1cm^{-1} ，曝光时间 100 秒，累加次数 3 次（或曝光时间 60 秒，累加次数 5 次），binning 等于 1，显微镜镜头为 X100 倍）	

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3.5		高光谱重复性：优于 $\pm 0.05 \text{ cm}^{-1}$ 。（测试条件：采用 532nm 激发，20 次测量 Si 520cm^{-1} 拉曼峰）。	
3.6		光栅：采用大尺寸光栅 $\geq 76\text{mm} \times 76\text{mm}$ ，600 刻线和 1800 刻线。另配针对 325nm 激发紫外优化的 2400 刻线光栅一片	
3.7		光谱仪平场校正，焦平面 $\geq 27\text{mm}$ ，无边缘畸变。	
3.8		配置超环面像差校正大尺寸消色差反射镜，光谱仪内无透镜。	
4	EMCCD 探测器	芯片类型：优质 EMCCD 芯片，1600*200 像素。量子效率： $>30\%$ ；暗噪音： $\leq 0.002\text{e}^-/\text{pixel}/\text{s}$ ，读出噪音小于 1e^- （EM 模式）	1
5.1	★研究级开放式显微镜	显微镜底座可调节卡位，可拆卸，适合大尺寸样品，原位样品池光谱测量。显微用主机直接耦合，无延长管，保证稳定性。	
5.2		可见物镜：5X，10X，50X，100X 长焦物镜；紫外物镜 15X；物镜：74X 用于紫外激发的可见 PL 测试。	
5.3		彩色摄像头，同时观察样品和激光光斑，以精确定位激光激发样品点。	1
5.4		用软件可连接摄像头采集图像，扩展了显微镜的视场，也可使自动平台的扫描区域扩大。	
5.5		配备标准可见和紫外物镜，用于可见以及紫外激发的可见 PL 测试	1
6.1	显微共聚焦组件	采用针孔三维共聚焦方式。针孔尺寸连续可调，调节范围 10-1000 μm 。	
6.2		空间分辨率： $\leq 0.5 \text{ um}$ （XY）； $\leq 1.5\text{um}$ （Z）。	
7.1	XYZ 高精度机械自动平台	机械平移： $X \geq 75\text{mm}$ ； $Y \geq 50\text{mm}$ ，Z 自动。	
7.2		采用高精度步进电机，XYZ 最小步进优异 100 nm。	
7.3		自动定位测量点和进行光谱成像。自动拉曼信号聚焦。	

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7.4		附带大面积超快速成像功能，软件控制，自动选择普通模式和超快速成像模式，无需更换光学元件和调整仪器。超快速成像最短积分时间 $\leq 2\text{ms}$ 。	
7.5		3D 快速成像技术，立体地收集并显示透明材料内部的拉曼数据，完整的显示样品的 3D 立体拉曼图像。	
7.6		针对表面不平、弯曲或粗糙的样品，测试拉曼传递样品化学结构信息的同时得到样品的形貌信息，可实时记录样品的不平整、弯曲及粗糙程度。弯曲表面或动态样品的拉曼成像可以三维形式呈现。	
8.1	仪器自动化控制	内置标准样品：自动准直激光到样品的激发光路、样品至探测器的拉曼信号传递光路。	
8.2		自动定期仪器状态校准、并自动调节准直光路，保证仪器最佳性能状态。	
8.3		厂家工程师可通过互联网实现远程自动调整及优化。	
8.4		自动拉曼信号强度校正功能：内置标准白光光源，软件自动校准拉曼光强度，消除不同波长信号的响应差异。	
8.5		自动波长校准功能：内置标准氙灯光源，自动实现全光谱自动校准，光谱峰位准确度。	
8.6		拉曼信号采集模式与白光照明模式自动切换。	
9.1	计算机及控制软件	节能环保型计算机：Intel i7 四核中央处理器，16G 内存，2TB 硬盘，并配有固态硬盘，独立图形显卡，27 英寸 LCD 显示器，Windows 7 操作系统。	1
9.2		专业拉曼 PL 光谱采集和处理软件包 - 包括仪器控制，数据采集、计算和处理及曲线拟合等各项功能。	1
9.3		数据采集：包括单点光谱采集；自动多点光谱采集，多维度 mapping 成像：1D（线，时间，温度，压力等）；2D（XY 表面，XZ/YZ 切片等）；3D（XYZ 立体），超快速成像等。数据处理：包括实时荧光校正，降噪，去背景，平滑等。数据分析：峰位拟合，CLS 峰位拟合，成像分析等。	
9.4		光谱软件权限控制：可建立多用户权限，如管理员，专家，实验员等，保证后台操作不被轻易篡改。可自定义输出报告模板，自动输出实验报告。	
9.5		数据库软件：包括常用拉曼数据库。具有光谱搜索模块，建库模块用于创建自定义数据库。官能团模块用于指认官能团。光谱软件和数据库软件一键化关联。	

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10.1	光纤探头	侵入式光纤探头，适用于高至 300°C 的温度和 30 MPa 压强的原位测试。	
10.2		探头采用哈氏合金材质，蓝宝石光窗。探头适配波长 532nm。	
10.3		配置独立 Edge 滤光片，低波数性能好于 150 波数。光纤长度≥5 米。	
二		其他附件	
1	原位催化反应池	1.1 变温范围为室温至 1000° C，温度稳定性：0.1°C 由软件控制 1.2 升温速率：1 到 200°C/min 1.3 压力：5bar（安装装石英窗口） 1.4 最大样品尺寸：直径 7mm（70-100 mg）。 1.5 标准尺寸 1/16 气体分析仪高压连接器。 1.6 适合激光拉曼仪器和红外仪器安装，观察反应过程 1.7 所有接触性部件均为非反应性材料 1.8 热台程序控温/拉曼原位测试软件包	1
2	原位电化学反应系统	2.1 适用于两电极（工作电极和对电极）或三电极（第三级是参考电极）测试；可快速组装和拆卸电池组件，容易清洁 2.2 工作电极直径可达 10mm；工作电极可通过窗片观察和进行拉曼测试，窗片尺寸 1 mm 2.3 电解液体积可低至 0.1 cm ³ 2.4 标配 2 mm 橡胶插头，含 4mm 转换器 ★2.5 原位伏安测试功能，最大输出电流：±2A；最大测量电压：±30V（可增至±100V）；最大扫描速率：250KV/S ★2.6 具有交流阻抗模块，输出频率范围：10μHz—32MHz；信号类型：单正弦波、五正弦波和十五正弦波	1
3	液体样品池	液体样品池：紫外-可见-近红外激发均可以使用，带反射镜设计增强信号，标准石英比色皿 2 个。	1
4		光学防震平台，尺寸不小于 1.8m*1.5m UPS 稳压电源，不小于 2000VA，30 分钟延时	1

注：本项目确定的核心产品为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三、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1	成交价	CIP 山东大学价（进口设备）
2	交货时间	收到信用证五个月内（进口设备）
3	付款方式	100%信用证，其中 90%货款凭装运单据支付，10%尾款凭验收小组签字确认且加盖公章的验收报告支付。（进口设备）
4	安装验收	<p>A. 设备验收由专家组和中标人联合在山东大学进行，验收条件按照合同规定执行。验收合格后填写山东大学贵重仪器设备验收记录表，该验收单作为支付中标人货款的依据。</p> <p>B. 对安装有特殊要求的设备，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用户提出安装场地环境要求，用户负责如电源、地线、温度和湿度设备、静电和防尘设备等安装场地的准备。</p> <p>C. 中标人应提供各种文档资料和中文电子版说明书以及调试仪器所需要的工具。</p> <p>D. 中标人派专门人员将仪器安装并调试好，达到说明书技术指标的要求。</p>
5	培训	<p>A. 中标人应对用户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使其能掌握有关设备的使用、维护和管理等工作要求。</p> <p>B. 及时提供相关领域新技术与新信息，终生免费提供相关实验室技术咨询。</p>
6	保修与维修	<p>A. 保修期 1 年。</p> <p>B. 中标人应在验收合格之日起到保修期满前一个月内，进行一次现场全面免费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问题应负责解决。</p> <p>C. 中标人需提供负责售后服务的部门或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维修响应一般情况下 4—8 小时，终身维修。一般问题应在 1 周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 1 月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中标人应赔偿相应损失。</p> <p>D. 中标人应定期回访用户。</p> <p>E. 投标人必须列明保修期后的各项收费标准，需购买的附件和零配件的价格应按主机合同的折扣率给予优惠。</p> <p>F. 仪器中的软件享受终身免费升级；</p>
7	其他条款	十年内提供一次免费搬迁服务。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进口设备技术及售后服务协议（进口设备）

甲方：山东大学

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设备的技术及售后服务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仪器设备配置

甲方同意购买乙方的 设备的具体配置、数量及金额见附表（报价单）。

二、仪器设备的交货期

1、仪器设备的交货期为： 。

2、乙方在接到甲方到货通知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现场与甲方共同开箱验货。

3、乙方所提交的设备配置、数量及技术服务必须与招标（议标）时的承诺一致。乙方保证供应的仪器设备完全符合本协议所定的原生产厂商所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指标，确保该产品为全新未使用过的仪器，否则应保证更换并向甲方支付相关损失或退货。

三、仪器设备的安装与调试

1、仪器设备的安装条件：

水、电：

其他要求：

甲方在仪器设备抵达安装地点壹周前准备好安装条件，以利货物的正常安装调试。（用户另有约定条款附后）。

2、在验货无误后，乙方工程师对仪器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3、法定商检的仪器设备，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到现场会同商检局及学校相关部门工作人员和甲方用户对设备进行开箱检验、安装调试，根据商检局要求进行试运行并协助甲方做出设备试运行情况汇报。

4、乙方保证在设备正确安装，使用和保养的条件下，其使用寿命达到其设计要求。

四、仪器设备的验收

安装调试完毕并试运行后，由甲方主管部门组织专家和用户代表严格按照设备相应的国家（国际）标准、行业标准或甲、乙双方签署的验收标准（以书面形式附后）进行仪器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验收单，验收单作为甲方支付乙方货款（尾款）的依据。

五、技术培训

1、乙方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培训内容：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人数：

培训次数：

2、乙方负责提供全套中文和英文操作手册、安装手册、维修手册、专用工具等。

3、乙方应及时提供相关领域新技术与新信息，免费提供相关实验室技术咨询。

六、维修服务

1、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 年内免费保修，保修期内设备质量或安装调试原因引起的全部维修费用（包括更换零配件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每年至少一次免费对该仪器进行常规的维护检测。

3、保修期过后，乙方承担仪器设备终生维修的责任。接到故障报告后，12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如需派人维修，则在7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现场解决问题并承担交通、生活、住宿费等。乙方承诺对同一故障的维修保用三个月。在完成维修、仪器工作正常后，甲方在一个月内付清维修费。

4、保修期后维修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费用（零配件价格按维修时价格的 折优惠），免其他费用。

5、软件终生免费升级。

七、其他事项

1、甲、乙双方如有违约事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执行。

2、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本协议、协议附件及补充协议（如有）作为外贸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5、本协议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山东大学

乙方：

授权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

用户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特别提醒：此协议一经签字、盖章，将具有法律效力。在此特别提醒用户认真填写、核实此协议相关内容；严格审核乙方所提供设备的配置、数量、技术要求、生产厂商和技术服务等内容是否符合招（议）标时的各项承诺。

Attachment 附件

Quotation

报价单

The Buyer:

买方

The Seller:

卖方

Address(地址):

Telephone(电话):

Fax(传真):

Address:

Telephone:

Fax:

Item 序号	Product# 产品货号	Description 产品描述	Qty 数量	Unit Price 单价	Amount Price 总价
	Local 国内供货部分				

Total CIP ShanDong University:

山东大学价

Country Of Origin (原产国):

Time of shipment(发货期):

Payment(付款方式):

The Buyer:

买方

Authorized signature

用户代表签字

The Seller:

卖方

Authorized signature

卖方代表签字

按质论价；甲方不同意收货的，乙方应负责包修，包换，包退，并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2)未按合同规定的数量交货，少交而甲方仍需要的，应照数补交；不需要的，可以退货，并承担损失；不能交货的，应偿付甲方以不能交货的货款总值千分之一的罚金。(3)包装不符合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而支付的费用和损失；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应予赔偿损失。(4)未按合同规定时间交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份货款总值千分之一的罚金。(5)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设备，在甲方代保管期内应偿付甲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6)设备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因而多付的运杂费和延期交货的损失。(7)其它：

十一、甲方经济责任：(1)变更品种，质量或包装的规格，给乙方造成损失时，应偿付乙方实际损失。(2)中途退货，偿付乙方以退货部份货款总值千分之一的罚金。(3)未按合同规定日期付款，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付款总额千分之一的罚金。(4)实行送货或代运的设备无故拒绝接货，应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金。(5)其它：

十二、包修与维修：保修期为 年。终生维修，保修期后维修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费用（零配件价格按维修时价格的 折优惠），免其它费用。乙方须在接到故障报告后 24 小时内应答，五个工作日内到现场解决问题。

十三、培训：

十四、甲乙双方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的，经双方协商和经有关机构查证证明，可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妥善解决，双方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仲裁机构申诉。或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其它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订附件，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帐号：

开户帐号

银行：

银行：

甲方业务主管部门（公章）：

乙方业务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附 件

附件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HCSD-2019-003 的 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项目 的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5 份，电子版 1 份。
-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
-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6、我方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120 日历天。
-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我公司_____（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CSD-2019-003）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三：设备的制造商授权书

制造商授权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_____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代理商地址）的（代理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第_____号_____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_____（货物名称）_____（型号）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代理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消的全权。兹确认（代理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确认为本次投标提供的技术白皮书（宣传彩页）与授权产品的技术响应情况一致，如有虚假，我方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我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本文件，（代理商名称）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代理商名称_____ 制造商名称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注：制造商授权书格式可自拟。

附件四：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HCSD-2019-003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序号	报价内容	投标人响应内容
1	投标报价	小写： 大写：
2	报价条件	
3	交货期	
4	保修期（即免费保修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
5	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	
6	报价说明或其他优惠说明	

注：1、本表除需在投标文件中装订外，还需另外提供一式三份单独密封，以便于唱标。
2、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投标报价为非人民币的国际其他流通货币；投标产品为国产产品的，其投标报价应按人民币报价。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五：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HCSD-2019-003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单位：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型号、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品牌	产地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									

- 注：1、供应商须按采购货物清单顺序填报上表。
2、上述合计报价必须与开标一览表的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八：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响应
1	成交价		
2	交货时间		
3	付款方式		
4	安装验收		
5	培训		
6	保修与维修		
7	其他条款		

注：本表“采购人要求”按第四章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逐一填写。如缺少此表，按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十：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投标人响应（投标人填写）			
配置序号	配置名称	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数量	应答技术规格指标	技术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注:1、本表“采购人要求”按第四章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逐一填写。如缺少此表，按无效投标处理。

2、此表后须附设备主要技术指标、规格和性能、技术参数值的详细说明，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白皮书或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其他证明材料原件作为佐证。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需提供近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1)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为税收完税证明、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供应商自行出具的均不予认可）；

(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为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等（供应商自行出具的均不予认可）。

附件十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山东大学：

我公司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在参加山东大学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2019年 月 日

附件十三：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

1、名称及其它情况

- (1) 投标人名称：
- (2) 公司地址：
- (3) 电话： 传真：
- (4) 成立和注册日期：
- (5) 公司性质：
- (6) 主要负责人：
- (7) 职工人数： (其中:销售服务人员)
- (8) 最近公司(企业)的主要财务情况 (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单位: 万元)

①注册资金: _____

②固定资产: _____

原值: _____

净值: _____

③流动资产: _____

④长期负债: _____

⑤短期负债: _____

⑥销售收入: _____

主营业务收入: _____

⑦利润: _____

2、最近一年的维修材料销售年度总营业额 (2017 年) : 年份总额 (万元)

3、最近一年与其他客户签订的金额较大的维修材料销售合同:

项目名称、地址、时间、金额(万元)等

4、投标人最近一年法律纠纷情况:

时间、案由、涉及金额、目前办理情况

5、有关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6、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此证明文件。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的印刷字体姓名:

授权代表的职务:

电话号和传真号:

年 月 日

附件十四：投标人资信证明

投标人的资信证明

投标人需提交近二年财务决算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 1、最近二年的财务报表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 2、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山东大学招标采购办公室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如投标人不符合《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规定的关于政府采购给予小微企业价格评审扣除的情形，则中小企业声明函无需提供。

附件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____投标人名称____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注：如投标人不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关于政府采购给予价格评审扣除的情形，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无需提供。

附件十七：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HCSD-2019-003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技术条款 响应表配 置序号	配置/产品名 称	制造 商	品牌	产品 型号	节字标 志认证 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 书有效截止日期	产品所在 清单页码
...	...						

说明：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8〕73号）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四期）为准。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显示设备，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具体品目在当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以“★”标注）。

3、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必须按此表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在本表后附投标产品所在清单明细页（含所在页码）复印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4、所投产品配套的液晶显示器如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也须单独填报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四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第三条规定，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十八：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HCSD-2019-003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技术条款 响应表配 置序号	产品名 称	制造 商	品 牌	产 品 型 号	节 字 标 志 证 书 号	节能产品 认证证书 有效截止 日期	产品 所在 清单 页码	价格		
								单 价	数 量	合 价
	...									
	合计									

注：1. 此表中的节能产品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二十四期）中政府优先采购（非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填报，并在本表后附所投产品所在节能产品清单明细页（含所在页码）复印件，投标人所投产品须突出标注；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定和加分。

2. 如所投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必须按此表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如所投产品不是节能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

3. 所投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在此处填报。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十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HCSD-2019-003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技术条款 响应表配 置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中国 环境 标志 认证 证书 编号	认证 证书 有效 截止 日期	产品 所在 清单 页码	价格		
								单价	数量	合价
	合计									

说明：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调整公布第二十二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18〕70号）确定。请在本表后附所投产品所在环境标志产品清单明细页（含所在页码）复印件，投标人所投产品须突出标注；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认定和加分。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必须按此表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如所投产品不是环保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二十：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HCSD-2019-003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原位紫外激光共聚焦显微拉曼光谱采购

技术条款响应表配置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价格		
					数量	单价	合价
...							
	合计						

注：投标人符合《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规定的关于政府采购给予小微企业价格评审扣除的情形，根据此表格式填写，否则不予认定。如不符合，则不需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二十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p>投标文件 (正本)</p> <p>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p>	<p>投标文件 (副本)</p> <p>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p>
---	---

<p>开标一览表</p> <p>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p>	<p>投标文件电子版</p> <p>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p>
---	---

封口格式：

.....于 2019 年__月__日__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保证金退还申请表

此表不需要单独密封，开标现场交给工作人员

(并发送电子版至 huachun1992@126.com)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投标人):
单位开户银行:
单位账号:
单位银行行号:
保证金汇款时间:
保证金金额: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本页无需密封，内容填写完整后加盖单位公章，在开标现场单独提交给工作人员，以便及时办理相关退款手续。若未提交该保证金退还信息表，因此造成退还保证金时间延迟，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负。